

釋 義

於本文件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以下涵義。

「會計師報告」	指	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會計師報告
「聯屬公司」	指	有關法人團體、該法人團體的任何附屬公司或母公司，以及當時任何該母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
「[編纂]」	指	[編纂]及[編纂]，或按文義所指有關[編纂]的任何一種表格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18年11月23日有條件採納及將自[編纂]起生效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聯繫人」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億鋒」	指	億鋒有限公司，於2012年12月5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Brilliant Trade」	指	Brilliant Trade Enterprises Limited，於2012年11月30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及為控股股東
「屋宇署」	指	香港屋宇署
「營業日」	指	香港銀行一般為公眾人士進行一般銀行業務的任何日子，不包括星期六、星期日及香港公眾假期
「商業登記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10章商業登記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豚王亞洲」	指	豚王(亞洲)有限公司，於2011年9月9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豚王中國」	指	豚王(中國)有限公司，於2015年2月26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Butao Global」	指	Butao Global Limited，於2018年6月14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將成為本公司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豚王廣州」	指	廣州嘗面餐飲管理有限公司，於2015年12月2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外商獨資企業，於重組完成後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豚王廣州(天河)」	指	廣州嘗面餐飲管理有限公司天河分公司，於2017年2月20日在中國成立的豚王廣州的分公司
「豚王香港」	指	豚王(香港)有限公司，於2012年9月13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豚王國際」	指	豚王(國際)有限公司，於2012年4月24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豚王拉麵」	指	豚王拉麵有限公司(前稱Nagi, Ramen Limited)，於2010年6月25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豚王拉麵英屬處女群島」	指	豚王拉麵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2011年8月23日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鄧振豪先生全資擁有

釋 義

「豚王上海」	指	賞面(上海)餐飲管理有限公司，於2015年4月3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外商獨資企業，於重組完成後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豚王上海(靜安)」	指	賞面(上海)餐飲管理有限公司靜安分公司，於2015年9月7日在中國成立的豚王上海之分公司
「豚王上海(貿易)」	指	賞面上海(貿易)有限公司，於2015年11月20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外商獨資企業，於重組完成後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豚王深圳」	指	深圳嘗面餐飲管理有限公司，於2017年7月11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外商獨資企業，於重組完成後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指	英屬處女群島
「[編纂]」	指	據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關於本公司的更多資料－3.本公司現有股東於2018年11月23日通過的書面決議」一節所述，將本公司股份溢價賬中的若干進賬額[編纂]後發行[編纂]股股份
「銅鑼灣餐館1」	指	位於香港銅鑼灣登龍街36-48號登輝大廈地下C號舖的餐館，於2016年8月搬遷至香港銅鑼灣登龍街18號V Point地下4號舖，即銅鑼灣餐館2
「銅鑼灣餐館2」	指	位於香港銅鑼灣登龍街18號V Point地下4號舖由豚王香港經營的餐館
「中央結算系統」	指	香港結算設立及運作的中央結算及交收系統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	指	獲准以直接結算參與者或全面結算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釋 義

「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	指	獲准以託管商參與者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
「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指	獲准以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參與中央結算系統的人士，可為個人或聯名個人或法團
「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	指	中央結算系統結算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託管商參與者或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
「中環餐館」	指	位於香港中環威靈頓街69號富麗樓地下由豚王國際經營的餐館
「主席」	指	董事會主席
「行政總裁」	指	本公司行政總裁
「緊密聯繫人」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經不時修訂、補充及／或修改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及／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及／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本公司」	指	賞之味控股有限公司，於2018年7月23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及於2018年8月28日註冊成為公司條例第16部項下的非香港公司，(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其所有附屬公司，或(如文義指其成為控股公司前的期間)本公司現有附屬公司
「關連人士」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就本公司而言，指本公司控股股東，即Brilliant Trade、鄧振豪先生、鄧慶治先生、戴女士及鄧穎珊女士

釋 義

「核心關連人士」	指	具有 GEM 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企業管治守則」	指	GEM 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應課稅品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 109 章應課稅品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及／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應課稅品(酒類)規例」	指	香港法例第 109B 章應課稅品(酒類)規例，經不時修訂、補充及／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彌償保證契據」	指	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受託人以及代表其附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日期為 2018 年 11 月 23 日的彌償保證契據，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F. 其他資料—1. 稅項及其他彌償保證」一節
「不競爭契據」	指	控股股東以本公司(為其本身及作為受託人以及代表其附屬公司)為受益人訂立日期為 2018 年 11 月 23 日的不競爭承諾契據，有關詳情載於本文件「與控股股東的關係—不競爭承諾」一節
「環保署署長」	指	環境保護署署長
「食環署署長」	指	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僱員補償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 282 章僱員補償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僱傭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 57 章僱傭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環保署」	指	政府環境保護署
「食物業規例」	指	香港法例第 132X 章食物業規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釋 義

「食物及藥物 (成分組合及標籤)規例」	指	香港法例第132W章食物及藥物(成分組合及標籤)規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食環署」	指	政府食物及環境衛生署
「消防處」	指	香港消防處
「工廠及工業經營(應呈報 工場的防火設備)規例」	指	香港法例第59V章工廠及工經營(應呈報工場的防火設備)規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富域」	指	富域有限公司，於2013年5月22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富比資本」或 「獨家保薦人」或 「[編纂]」或 「[編纂]」	指	富比資本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為[編纂]的獨家保薦人、[編纂]及[編纂]以及獨立第三方
「弗若斯特沙利文」	指	獨立市場研究公司弗若斯特沙利文有限公司
「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	指	本公司委託弗若斯特沙利文編製的市場研究報告
「GEM」	指	聯交所營運的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政府」	指	香港政府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或按文義所指，就本公司成為其現時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之前的期間而言，指於有關時間已為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該等附屬公司
「廣州」	指	中國廣州市

釋 義

「廣州餐館」	指	位於中國廣東省廣州市天河區珠江新城金穗路62號僑鑫國際金融中心三樓8B舖由豚王廣州(天河)經營的餐館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師公會」	指	香港會計師公會
「香港結算」	指	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為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結算代理人」	指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為香港結算的全資附屬公司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編纂]」	指	[編纂]
「獨立第三方」	指	獨立於任何董事、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任何聯繫人，且與彼等概無關連(定義見GEM上市規則)的人士或公司
「添仁」	指	添仁有限公司，於2010年12月16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2018年8月23日，即本文件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編纂]」	指	股份於GEM[編纂]
「[編纂]」	指	聯交所[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聯交所[編纂]

釋 義

「酒牌局」	指	香港酒牌局
「澳門」	指	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
「澳門特許協議」	指	日期為2016年5月25日由本集團及一名為酒店營運商的獨立第三方就經營澳門餐館訂立的特許協議，有關詳情載列於本文件「業務－澳門特許協議」一節
「澳門法律顧問」	指	Liliana Faria Advogada，為本公司有關澳門法律的法律顧問
「澳門餐館」	指	位於澳門銀河地下G117舖的餐館，由特許經營人根據澳門特許協議營運
「主板」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乃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大綱」或「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於2018年11月23日採納及將自[編纂]起生效的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大綱(經不時修訂)，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三「本公司組織章程及開曼群島公司法概要」
「鄧振豪先生」	指	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鄧振豪先生，為鄧慶治先生及戴女士的兒子及鄧穎珊女士的胞弟
「鄧慶治先生」	指	主席、非執行董事及控股股東鄧慶治先生，為戴女士的配偶以及鄧振豪先生及鄧穎珊女士的父親
「吳先生」	指	吳偉鴻先生
「鄧穎珊女士」	指	控股股東鄧穎珊女士，為鄧慶治先生及戴女士的女兒以及鄧振豪先生的胞姊
「戴女士」	指	控股股東戴少斌女士，為鄧慶治先生的配偶以及鄧振豪先生及鄧穎珊女士的母親

釋 義

「新正集團」	指	新正集團有限公司，於2011年11月18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132章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編纂]」	指	[編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文件而言及除文義另有規定外，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釋 義

「中國法律顧問」	指	廣東信達律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有關中國法律的法律顧問
「前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於2014年3月3日前不時生效
「[編纂]投資」	指	吳先生根據日期為2018年7月3日的認購協議認購900股Butao Global股份
「[編纂]」	指	[編纂]
「S規例」	指	美國證券法S規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釋 義

「重組」	指	如本文件「歷史、發展及重組－重組」一節所述，本集團為籌備[編纂]而進行的重組
「購回授權」	指	股東就購回股份向董事授出的一般無條件授權，其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A.關於本公司的更多資料－6.本公司購回股份」一節
「正信」	指	正信國際有限公司，於2011年7月13日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後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上海」	指	中國上海市
「上海餐館」	指	位於中國上海靜安區銅仁路88號1樓及2樓L112及L212室由豚王上海(靜安)經營的餐館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編纂]」	指	[編纂]
「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有條件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其主要條款及條件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E.購股權計劃」一節
「沙田餐館」	指	位於香港新界沙田新城市廣場第一期一樓167號舖由富域經營的餐館

釋 義

「深圳」	指	中國深圳市
「深圳餐館」	指	位於中國深圳福田區益田路5033號平安金融中心商場6樓N603-b號舖由豚王深圳經營的餐館
「平方米」	指	平方米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太古城餐館」	指	位於香港太古城太古城道20號金殿台元宮閣地下G404號舖由豚王香港經營的餐館
「收購守則」	指	證監會頒佈的公司收購及合併守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往績記錄期間」	指	由截至2017年及2018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組成的期間
「尖沙咀餐館1」	指	位於香港九龍尖沙咀棉登徑28號錦榮商業大廈地下A及B舖由新正集團經營的餐館
「尖沙咀餐館2」	指	位於香港九龍尖沙咀加拿分道40-46號香檳大廈地下6號舖由豚王香港經營的餐館
「荃灣餐館」	指	將於香港新界荃灣大壩街4-30號荃灣廣場1樓115號舖開設的餐館
「[編纂]」	指	[編纂]
「[編纂]」	指	[編纂]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釋 義

「美國證券法」	指	美國 1933 年證券法，經不時修訂
「外商獨資企業」	指	中國外商獨資企業
「[編纂]」	指	[編纂]
「水污染管制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 358 章水污染管制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編纂]」	指	[編纂]
「日圓」	指	日本法定貨幣日圓
「%」	指	百分比

除明確指出或文義另有所指外，本文件內的所有數據均為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數據。

除非另有註明或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所有日期及時間均指香港日期及時間。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詞彙「聯繫人」、「緊密聯繫人」、「關連人士」、「核心關連人士」、「關連交易」、「控股股東」及「主要股東」具有 GEM 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涵義。

本文件所載若干金額及百分比數字已作四捨五入調整。因此，若干列表總計一欄所示數字未必為其前列數字的算術總和。

概無官方英文譯名的中國自然人、法人、政府機關、機構或其他實體的英文譯名為非官方譯本，僅供識別之用。倘本文件所述實體的中文名稱與其英文譯名有任何不一致，概以中文名稱為準。